合同书（格式）

需方（采购方、甲方）：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梅村街道办事处

供方（供应方、乙方）：江苏吴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安全（保安）服务项目，采购编号为JSZC-320214-PXGJ-G2026-0047采购文件和该文件的成交通知书及供方响应文件，供需双方就此次招标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一、服务范围

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保安服务

二、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项目为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保安服务，负责守护好学校，保证学校公共财产不受损失，保证师生人身安全。管理要求如下：

1、提供开园前后的校园安保及消防监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门卫、巡逻、消控等）；

2、确保校园新生接待、毕业生离校、学校运动会等各类活动以及其他临时性应急时段的安全与秩序保障工作；

3、做好校园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协助处理，突发灾害性事故的应急处置等工作；

4、未尽事宜，在双方协议中进行明确；

三、人员配备

（1）保安人员：13 人，性别不限，年龄 50 周岁以下（其中 2 名必须 40 周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身体健康、无不良记录（包括不良嗜好及性格上的明显缺陷）。

（2）具有保安工作经验，普通话标准，有沟通能力；能吃苦耐劳，责任心强。

（3）熟知学校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至少有一年以上保安经验。

（4）具有保安工作经验的人员或退役军人。

（5）工作时制：保安员 7 人，消控保安 6 人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2026年8月1日起至2028年7月31日止，合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贰年。

五、服务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肆仟贰佰肆拾元整（￥1674240元），以上价格应包括在服务期限内所需要的所有服务管理、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医疗费用、维护、技术支持与培训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六、支付方式

服务费每月结算一次，经甲方考核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在次月10日前将上月发票送交甲方，经甲方认可后按时结算。甲方在15日前将上月服务费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每月90分以上的，足额支付费用；75分-89分的，扣除月费用5%；75分以下的，扣除当月费用10%；60分以下的，扣除当月费用20%；连续两月70分以下或当月60分以下的，解除合同。

七、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

（二）指定乙方负责人负责指导、管理、协调、联络项目服务工作。

（三）负责协调、解决保安勤务工作中与乙方的各种问题。

（四）监督保安服务质量，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五）对保安日常勤务工作按照管理办法进行检查、记录并及时检查情况通报乙方。

（六）提出正常工作要求、任务变更的建议，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对不适应甲方工作或者不服从正常工作安排的乙方保安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中标单位应在三个工作日内调换人员。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负责制订安全保卫工作计划；负责制定保安值勤、昼夜巡逻、消控、监控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工作措施及考核细则；负责制定各类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二）乙方负责对保安人员工作安排、思想教育、业务指导、业务培训等工作，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管。

（三）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管理，保安人员在昼夜上岗值勤、巡逻、站岗时，必须穿着统一保安制服，工作时不得会客、吃食品、大声喧哗和聊天，做到文明值勤。

（四）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对外来人员、车辆的进出认真做好登记工作，确保办公秩序正常。

（五）乙方派驻甲方执行保安任务的保安人员是经过乙方岗位培训、政审合格并登记注册的人员，这些保安人员的行为规范必须同时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保安制度（如保密责任等）；

（六）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对派驻的保安人员应时刻管理、教育、集训，以提高其队伍素质而适应甲方保安工作的需要。乙方根据具体情况对不称职或玩忽职守的保安人员进行处理或诉之于法；

（七）坚决禁止保安人员进行破坏、偷盗等违法乱纪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八）乙方派驻的当班保安人数不得低于甲方规定的最低配置要求，因事、因病或其他原因缺勤的，由乙方负责调配补充，并提前汇报甲方，同时甲方不再承担此费用；

（九）乙方所需工作人员由乙方自行安排（即乙方为用人单位，所属人员与甲方不发生任何劳动关系），乙方在承包期内与内部或外界发生的一切债务、债权、用工纠纷、卫生检测费、税金、政策性规费等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十）乙方要教育保安人员不能有监守自盗及其他违纪犯法行为发生，否则，依法追究其责任。

（十一）完成甲方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二）要求提供一定种类和数量的专用设备供采购方使用。并及时更新，以保证正常使用。保安人员配备对讲机、强光电筒、太阳伞，钢叉、警棍、盾牌、

防割手套、钢盔、辣椒水、常用药箱等必要设备。

（十三）有大活动（大型会议）时，需要增加保安人员和物品，供方有义务配合采购方，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十四）采购方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乙方自行管理，乙方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采购方无涉。

九、违约责任

（一）若因甲方不能按约定之期限支付乙方费用，乙方应书面向甲方催告，乙方经催告满一个月后有权停止服务，因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须向乙方加付未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二）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三）合同有效期内，保安人员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的，由甲乙双方相关部门检查人员及保安人员本人共同签字，确认属实的，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四）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如确需终止合同，甲乙双方终止合约须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未能提前 30 天通知，毁约方以当月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五）如因甲方自身原因导致对服务人员的需求数量发生变化，需要增加的人员未能及时到位或者需要减少在岗保安人员，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乙方保安管理如不符合或达不到采购方的要求，采购方书面告知乙方整改；若经整改后仍不能达到采购方要求，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无需支付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十、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本合同而获知的另一方的机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

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文件。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其他

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柒份，供需双方各执叁份，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需方（采购人）：_____（盖章）　　供方（中标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见证方：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供方户名：江苏吴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见证人：_____　　供方开户银行：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村支行

2026年8月1日　　供方账号：970647818112010083289 2

附：保安管理考核细则表

每月 90 分以上的，足额支付费用；75 分-89 分的，扣除月费用 5%；75 分以下的，扣除当月费用 10%；60 分以下的，扣除当月费用 20%；连续两月 70 分以下或当月 60 分以下的，解除合同。

内容	考核细则	考核标准	分值（100）
人员情况30分	1.安保公司要确保人员稳定，如有变动及时告知学校，并经学校认可方可上岗；安保公司要时常巡查保安工作情况。	为确保队伍稳定，保障正常工作，无特殊情况一般不请假，可以假期请假的不占用工作时间请假。一个月内保安请假超过 2 次以上（包括 2 次）者每请一次扣 1 分。 保安公司每月至少巡查保安工作 2 次以上。	5
	2.遵守学校规章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上班时间外出向主管领导请假，不无故擅自离岗。	迟到、早退一次扣 5 分，超过 30 分钟按旷工半天处理；擅自离岗发现一次扣 5 分，直接扣除当月考核奖，一个月出现同行为 2 次以上（包括 2 次）者调离本单位。	5
	3.上班时间按要求着装，并佩戴好规定的器械。	发现未能按要求着装佩戴的，发现一次扣 2 分。	5
	4.尊重教职工、团结同事，爱护幼儿，举止行为得体。	有不得体行为，发现一次扣 1 分。	5
	5.严禁酒后上班、疲劳上班或上班时打瞌睡，不在校内抽烟。	发现一次扣 5 分，扣 50 元考核奖。一个月出现同行为 2 次以上（包括 2 次）作为调离本单位的依据之一。	5
	6.积极配合学校后勤部门做好临时指派性工作，加强学习，提高职业技能。	根据实际指派工作适当加分。	5
服务情况55分	1.严格履行来访人员准入、登记手续。认真盘查校门口闲杂人员，了解来校意图，细心观察其行为去向。	未按最新要求做到位的，发现一次扣 5 分，一个月累计扣 10 分（包括 10 分）以上者，调离本单位。	10
	2.每天及时上下班，要及时开好、关好通道门锁，并巡查各室门窗防盗设施，确保安全。	未做到位的，发现一次扣 2 分，一个月累计扣 5 分（包括 5 分）以上者，扣 50 元考核奖。	5
	3.严格执行校园 24 小时执勤巡查制度，严密巡视报警系统及其他监控设备。	以抽查为准，巡查不到位的发现一次扣 2 分；登记不及时不准确的有一次扣 2 分，一个月累计扣 5 分（包括 5 分）以上者，扣 50 元考核奖。	5
	4.对进出校园的车辆和物品要严格检查，严禁将危险物	未按要求做的，发现一次扣 5 分，一个月出现同行为 2 次以上（包括 2 次）者	5

	品和管制刀具等带进校园，并引导外来车辆有序停放。	调离本单位。	
	5.做好门卫处各类资料的填写工作。保证随时能接受上级部门的相关检查。	未能及时准确填写的发现一次扣2分，提前填写扣5分，一个月累计扣5分（包括5分）以上者，扣50元考核奖。	5
	6.明确校园突发事件处理程序，沉着应对，果断处置突发事件，灵活处理应急情况。	处置不到位的扣10分，扣100元考核奖，造成事故的不得当月考核奖，并视情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调离本单位。	10
	7.晚上值班时间不睡觉，每两小时巡视校园一次。	以抽查为准，未做到位的发现一次扣2分，一个月累计扣5分（包括5分）以上者，扣50元考核奖。	5
	8.维持好上下学时间校门口的秩序，保证师生安全：上学时间不随意放幼儿出校门。	未做到位的发现一次扣5分，并作事故处理，调离本单位。	5
	9.安保器械定位、有序放置。	器械未按要求摆放，或过期了而未及时上报更换的，发现一次扣2分。	5
其他情况15分	1.每天检查各类报警系统、监控录像工作情况，如有异常，及时汇报，以便及时维修，保证完好可用。	未做到位的，发现一次扣2分，一个月累计扣5分（包括5分）以上者，扣50元考核奖。	5
	2.做好门卫室的清洁工作，桌面各类资料夹放整齐，桌面地面无杂物堆放，窗明几净。快递等物品及时处理。	抽查为准，视实际情况酌情加分或扣分。	5
	3.做好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记录不全或不及时的，发现一次扣2分。未能准时交接班，出现脱岗现象的，发现一次扣5分，扣除当月考核奖。一个月脱岗2次以上者调离本单位。	5

中 标 通 知 书

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安全（保安）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214-PXGJ-G2026-0047 ）项目公开招标，在采购人工作人员全过程监督下，经过评标小组评审，决定本次公开招标中标供应商为：**江苏吴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安全（保安）服务**

请采购人与中标人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无锡市政府采购公共招标文件》的规定，及时签订合同，贵公司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

采购人：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梅村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0 日

收到中标通知书回执

采购编号	JSZC-320214-PXGJ-G2026-0047	采购项目名称	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安全（保安）服务
中标供应商	江苏吴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小写：1674240 元 大写：壹佰陆拾柒万肆仟贰佰肆拾元整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贰年；		
服务质量	考核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采购范围	（1）本次采购项目为梅村中心幼儿园及泰伯分园保安服务，负责守护好学校，保证学校公共财产不受损失，保证师生人身安全。管理要求如下： ①提供开园前后的校园安保及消防监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门卫、巡逻、消控等）； ②确保校园新生接待、毕业生离校、学校运动会等各类活动以及其他临时性应急时段的安全与秩序保障工作； ③做好校园内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协助处理，突发灾害性事故的应急处置等工作； ④未尽事宜，在双方协议中进行明确；服务地点：梅村街道。		
项目负责人	蔡海娟		
中标人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